

证券代码：688230

证券简称：芯导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符志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0名弃权，0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对监事候选人陈平先生进行了资格审查，其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补选陈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补选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议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同意，0名弃权，0名反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方诚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现监事会提议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以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2日